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货币市场基金“T+0 赎回提现业务”限额调整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部分基金销售机构提供了货币市场基金“T+0 赎回提现业务”服务。现根据中国证监会【2018】第 10 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货币市场基金互联网销售、赎回相关服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经本公司与基金销售机构协商一致，决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对旗下货币市场基金在基金销售机构的“T+0 赎回提现业务”限额调整。

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销售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销售机构
上银慧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上银慧财宝货币 A	000542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银慧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上银慧财宝货币 B	000543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T+0 赎回提现业务”限额调整

上述调整完成后，单个投资者在单个基金销售渠道持有的单只货币市场基金单日“T+0 赎回提现业务”提现金额上限调整为 1 万元（含）。

“T+0 赎回提现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从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T+0 赎回提现业务”作为本公司旗下货币市场基金转出到银行卡的增值服务，建议您按照相关销售渠道页面额度提示操作，并提前做好大额资金的转出安排，普通赎回业务不受此次调整影响，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21-60231999

网址：<http://www.boscam.com.cn>

2、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94

网址：<http://www.bosc.cn>

风险提示：“T+0 赎回提现业务”服务非法定义义务，提现有条件，依约可暂停。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其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7 日